



即時發佈—2016 年 2 月 17 日

現在至 2 月 28 日於 69 W. Washington St. 進行;
從 2 月 29 日開始於全芝加哥市的提前投票地點進行

現正提供“寬限期”親自登記

錯過常規網上及郵寄登記限期的人士，從現在至選舉日透過“寬限期”選民登記仍有機會辦理登記及投票。

從 2 月 17 日至 2 月 28 日，只在 69 W. Washington 提供親自登記服務；從 2 月 29 日至 3 月 14 日，於全市的提前投票地點提供親自登記。

於 3 月 15 日選舉日，可前往您所屬分區的投票站使用選民登記服務。

[在此點擊以獲得芝加哥市寬限期投票地點及時間的資訊。](#) 使用這“寬限期”親自登記需要：(1) 在登記的同時投票及 (2) 出示兩種身份證明，其中至少一種載有您目前的地址。
[在此點擊以獲得可接受身份證明種類的資訊。](#)

注意，根據新法例，現時只有 17 歲並於 2016 年 11 月 8 日年滿 18 歲的人士，現在可以登記及為 3 月的初選投票，儘管他們於初選日還未滿 18 歲。

登記投票的人士必須是：美國公民；於 2016 年 11 月 8 日或之前至少年滿 18 歲；及於選舉日前在該分區至少住滿 30 天。

已經以其目前地址登記的芝加哥市選民不需有任何行動。選民可使用選委會的網站 chicagoelections.com 在“[您的選民資料](#)”系統查核其登記狀況。

#